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黄政办审发〔2024〕36号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黄龙县白马滩镇河西坡村全民健身广 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黄龙县白马滩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提交的《关于申请办理黄龙县白马滩镇河西坡村全民健身广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黄白政发〔2024〕44号文件已收悉。根据今年基本项目建设计划，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将具体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

中央代码：2406-610631-04-01-711710

二、项目建设地址

黄龙县白马滩镇河西坡村。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 785.6 平方米，建筑层数为地上 2 层，建筑高度 8.275m，结构类型为桁架结构，同时配备健身器材一套。

四、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139.0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24.39 万元，基本预备费 6.6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00 万元。

资金来源为省级福彩专项资金 100 万元，剩余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五、项目工期

该项目计划工期 2 个月。

六、相关要求

(一) 请你单位严格执行批准的实施方案及概算，不得有随意提标降标、增项漏项、改变功能的情形。从严执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相关要求，一般设计变更可在批准概算内调剂解决，符合必须调概情形的，应按程序申请调整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

(二) 请你单位尽快开展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预算细化、深化、优化等工作。应按照房屋安全鉴定报告的结论和建议，进一步完善原房屋必要的抗震加固设计，明确加固措施。按需、按程序办理抗震备案等相关手续，并保持相关内容与批复的实施方案及概算内容一致。尽快开展预算审查、采购招标等工作。并按照行业部门要求限期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各项规费税。

(三) 请你单位进一步健全项目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项目全周期跟踪，若在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预算编制，乃

至预算审查、采购招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该项目建设方案及概算必须调整的，应及时暂停或终止前述工作，并按程序报送调整项目设计方案及概算。

(四)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行业要求，主动落实相关措施，主动报请相关监管执法部门监督，若监管执法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涉及我单位权责范围内工作的，应及时联系我单位办理或变更对应手续。





抄送：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4日印发
